

1.检查单：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演出及演出经营主体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：演出资质情况

3.检查项：未经批准，擅自出售演出门票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：是否存在未经批准，擅自出售演出门票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：

合格情形：营业性演出活动经批准后方可出售门票。

不合格情形：存在违反《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七条规定，未经批准，擅自出售演出门票的情形。